

证券代码：300029

证券简称：天龙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6-019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5日以邮件、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三名，实际参加监事三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弘毅主持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；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；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,143,078.68元，同比减少6.10%，营业利润-394,740,028.84元，同比减少2287.31%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-363,834,845.91元，同比减少1334.46%，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-1.8192元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；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违反深交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；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15 年度，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，公司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进行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；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》；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，2015 年度，公司针对各项减值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共计 30,310.53 万元，其中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（含应收、其他应收款）计提 4,351.13 万元，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2,215.36 万元，存货跌价准备 17,354.10 万元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,389.94 万元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《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4 月 27 日